

2024 年度

攀枝花市东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决算公开编制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8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 1.负责区人代会会议、常委会会议、以常委会名义召开的其他会议的筹备和会务工作；
- 2.负责区人大选举和区人大常委会任免的具体工作；
- 3.负责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交办、督办工作；
- 4.做好代表视察等活动的安排，受理人大代表的来信来访和申述，维护代表的权利；
- 5.组织对司法、经济、城建环保和教科文卫部门进行执法检查、视察、调查和工作评议，开展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
- 6.负责了解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财政预算的编制和执行情况以及重要的经济动态，对国民经济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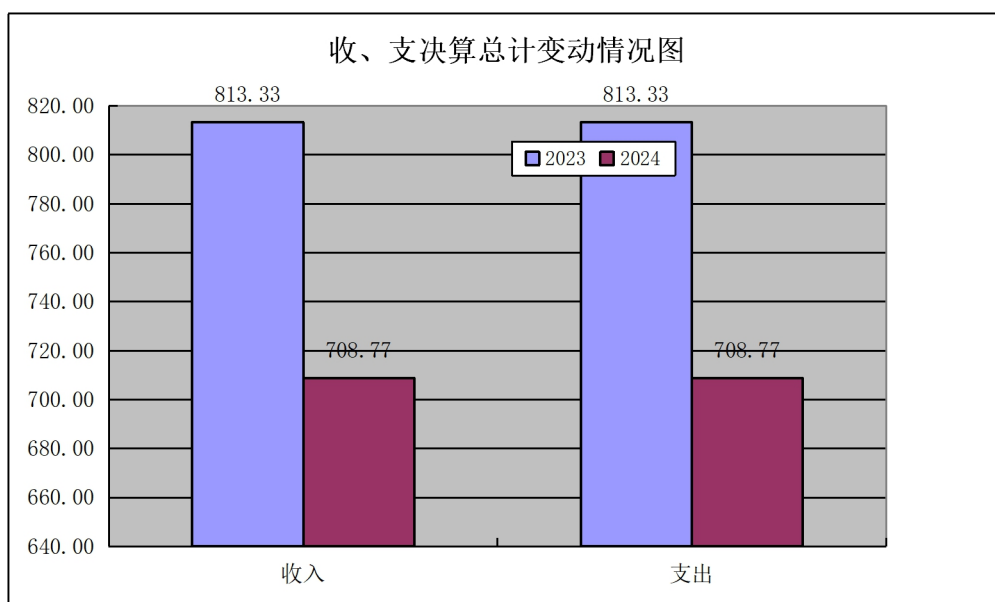
攀枝花市东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属于一级预算部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东区人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1. 攀枝花市东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本级）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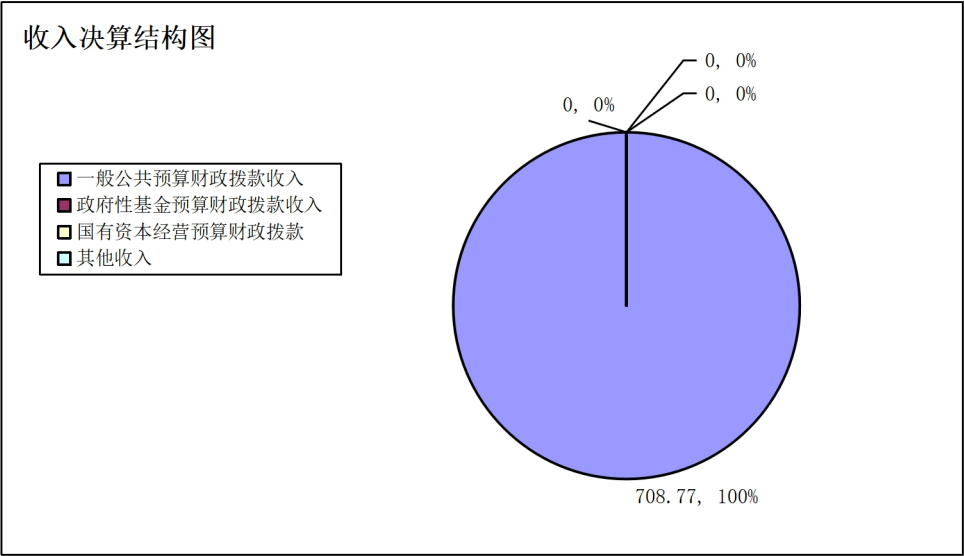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708.7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104.56 万元，下降 12.86%。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拨款项目资金减少。



(图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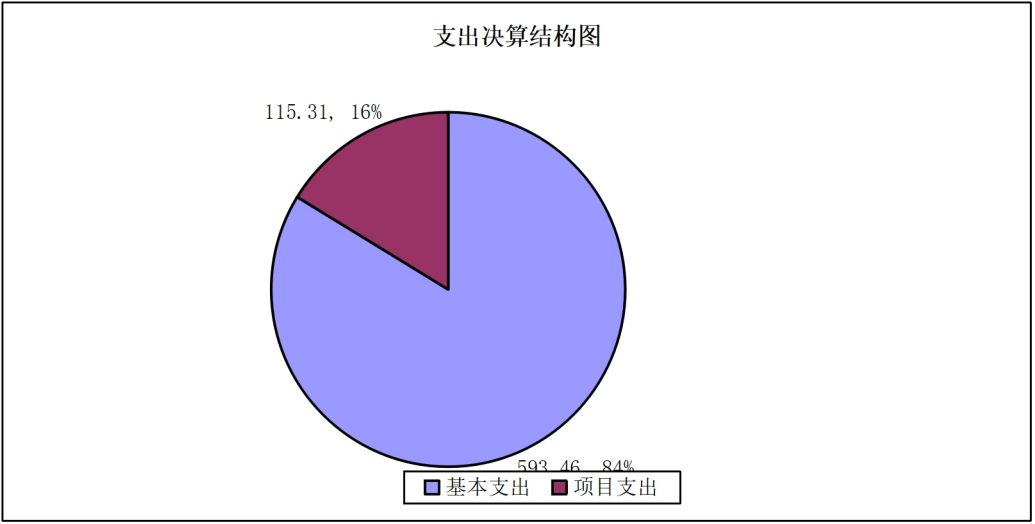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08.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08.77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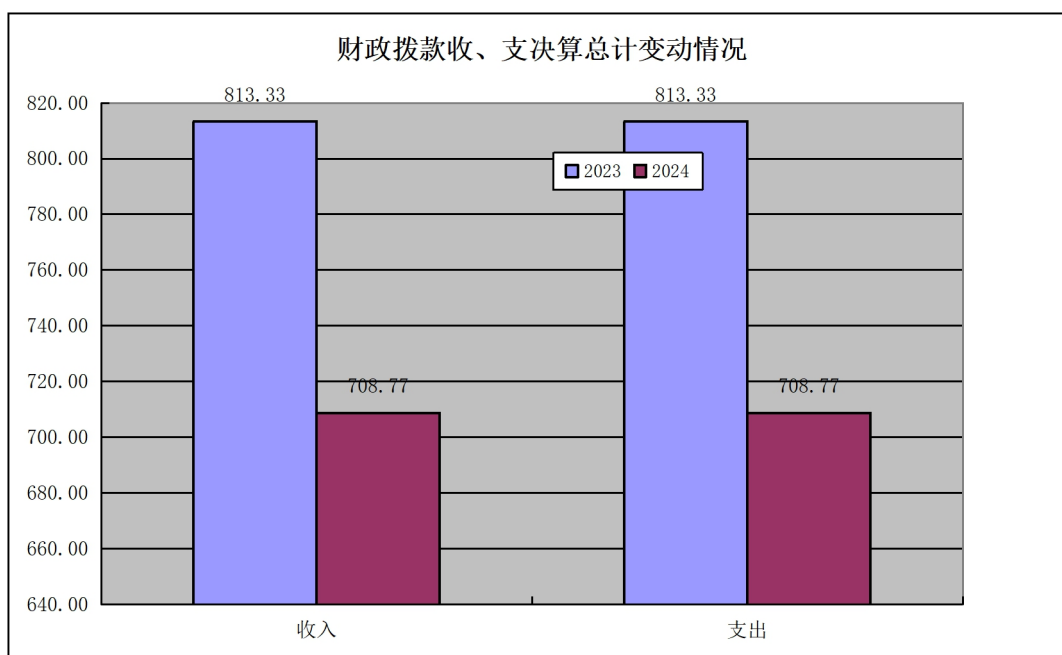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08.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3.46 万元，占 83.73%；项目支出 115.31 万元，占 16.2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708.7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 104.56 万元，下降 12.86%。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拨款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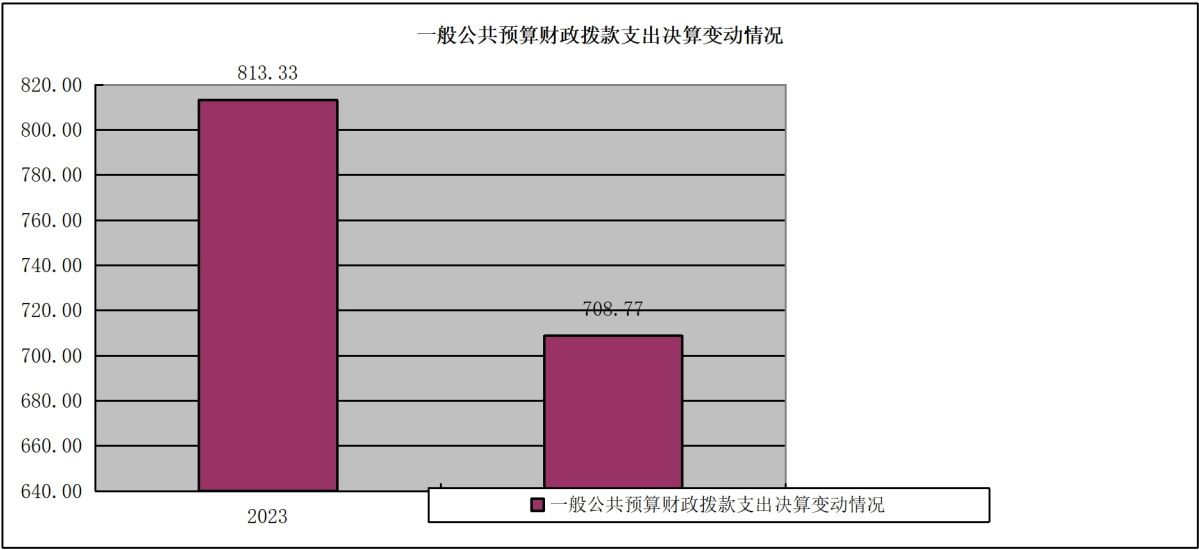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8.7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4.56 万元，下降 12.86%。主要变动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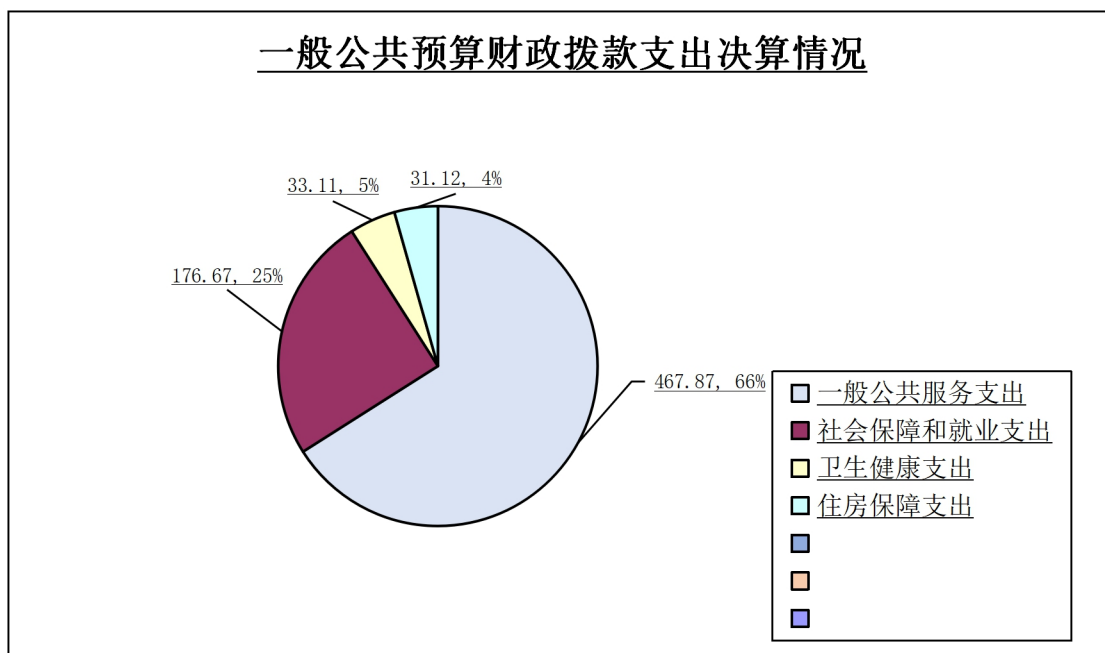
是财政拨款项目资金减少。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8.7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467.87 万元，占 66.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67 万元，占 24.93%；卫生健康支出 33.11 万元，占 4.67%；住房保障支出 31.12 万元，占 4.39%。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467.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 ①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38.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②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4.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支出决算为 26.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④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监督（项）：支出决算为 1.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⑤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支出决算为 50.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⑥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 13.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⑦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3.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⑧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 1.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决算数为 176.6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01.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8.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5.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卫生健康（类）支出决算为 33.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①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9.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②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0.9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③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3.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31.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93.4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30.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62.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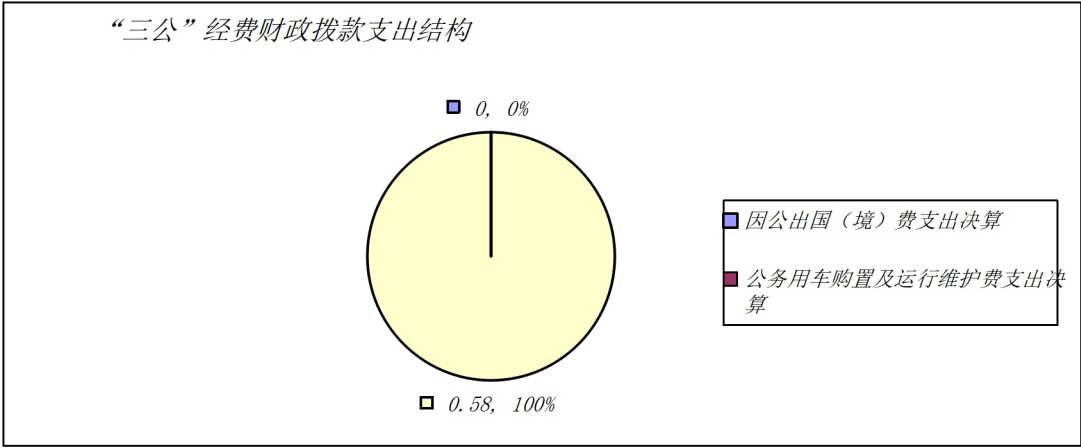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0.49 万元，下降 45.79%。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

（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58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我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我单位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0.49 万元，下降 45.7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8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4 批次，39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58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宜宾市翠屏区人大常委会考察学习教师减负、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支出 0.2 万元；接待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考察调研三线建设博物馆，支出 0.02 万元；接待资阳市乐至县人大常委会考察学习民生实事票决制、代表家站建设、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支出 0.20 元；接待华蓥市人大常委会考察东区人大新闻宣传工作，支出 0.16 元，合计 0.58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我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

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我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攀枝花市东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2.47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9.2 万元，下降 12.8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了不必要的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攀枝花市东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攀枝花市东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专项工作经费”、“预算联网监督经费”、“区十二届人大代表培训费”、“人大代表活动费”、“代表“家、站”建设及运行费”、“职工食堂经费补助”、“人大代表会议”等 7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7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7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攀枝花市东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代表”家、站“建设及运行费”、“区十二届人大代表培训费”、“人大代表活动费”、“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费”、“食堂补助经费”、“预算联网监督经费”、“预算联网监督经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攀枝花市东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 2024 年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 省市市政府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牢牢扛起部门主体责任，以构建“标准科学、程序规范、约束有力”的绩效管理体系为目标，统筹推进预算与绩效一体化管理。通过强化事前评估科学决策、事中监控动态纠偏、事后评价精准问效，持续深化“目标导向、结果倒逼”的管理机制，将绩效理念深度融入

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切实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2024 年攀枝花市东区人大常委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查自评结果 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转，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

《2024 年攀枝花市东区人大常委会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人大行政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指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监督（项）：指反映各级人大开展监督监督工作的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人大事业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外的其他人大事务的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

本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由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7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8.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4 年度东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攀枝花市东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有东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东区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东区人大城乡建设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东区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下设办公室、代表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 3 个工作机构。

（二）机构职能

- 1.负责区人代会会议、常委会会议、以常委会名义召开的其他会议的筹备和会务工作；
- 2.负责区人大选举和区人大常委会任免的具体工作；
- 3.负责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交办、督办工作；

4.做好代表视察等活动的安排，受理人大代表的来信来访和申述，维护代表的权利；

5.组织对司法、经济、城建环保和教科文卫部门进行执法检查、视察、调查和工作评议，开展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

6.负责了解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财政预算的编制和执行情况及重要的经济动态，对国民经济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

（三）人员概况

攀枝花市东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现有人员 26 名，其中：区人大常委会现配备主任 1 名，副主任 4 名；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 1 名、区人大预算工委主任委员 1 名；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代表工作委员会、财经社会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工作委员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配备主任各 1 名、共 6 名；配备办公室副主任 5 名；一般工作人员（事业编）1 名；工勤人员 1 名；退出领导岗位人员 6 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4 年东区人大收入为 708.77 万元，其中：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708.77 万元，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利息收入）。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4 年东区人大预算支出为 708.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3.46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434.98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62.4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6.01 万元），项目支出 115.31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一）绩效管理

一是科学合理地制定绩效目标。2024 年东区人大办严格按照东区财政局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涵盖人员类、运转类以及特定目标类项目，确保目标明确、可衡量且与工作任务紧密结合。并按时按质完成报送决算编制等工作，并按时提交部门预算编制草案，不存在应编未编、错误列编，东区财政局根据预算编制草案进行审核，批复 2024 年部门预算收入 826.63 万元，预算支出总计 826.63 万元，其

中：工资福利支出 484.35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76.0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8.13 万元、项目支出 168.08 万元。及时按规定上缴结余资金。二是较圆满完成目标。1. 人员类：预算数 530.98 万元，决算支出数 530.98 万元，执行率 100%。足额保障人员薪酬、社保、福利等支出，稳定人才队伍，工作人员积极投入工作，为人大各项职能履行提供人力支持。2. 运转类：预算 62.47 万元，决算支出 62.47 万元，执行率 100%。办公设备购置、水电费、差旅费等支出合理合规，办公环境良好，办公流程顺畅，保障机关日常工作高效运转。3. 特定目标类：预算 115.31 万元，决算支出 115.31 万元，执行率 100%。人大代表培训活动有序开展，代表履职能力提升；各类调研工作顺利进行，为科学决策提供有力依据，特定目标圆满达成。财政资金均实行专项管理、专款专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各项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拨入和支出会计核算及时、合规合法，审批流程齐全、附件资料完整。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东区人大办 2024 年加强法律监督，法治建设加快推进，强化经济

发展监督，助推经济稳中快进，强化社会热点监督，促进社会民生持续改善，依法履职行权，全力服务保障，充分发挥代表作用。全年向区委请示报告 11 次。依法依规高效运行机构职能，全年召开常委会会议 10 次、主任会议 19 次，听取“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 18 项、作出决议决定 11 个、发出审议意见书 11 件；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124 人次，接受市区代表辞职、终止代表资格 13 人，补选市、区人大代表 11 名；开展执法检查、视察调研 5 次、形成报告 7 个；备案审查规范性文件 25 件。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相关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经费支出。2024 年收入为 708.77 万元，支出为：708.77 万元，年终结转 0 万元，资金结余率为 0。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7.2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预算 7.20 万元，实际公务接待费 0.58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和公务用车费用等。单位严格执行三公经费的控制政策。三是严格支出控制与及时处置。严格遵守预算约束，对各类支出严格审核，无超预算支出情况。审批流程规范，确保资金流向合理。资金支付

及时，无拖延支付影响工作开展的情况，保障供应商及服务提供商权益，维护政府良好信用。**四是及时推进执行进度与预算完成情况。**全年预算执行节奏把控精准，各季度执行进度均衡，未出现前松后紧或集中支付现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当年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和决算支出数均为 708.7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全面完成预算任务，资金使用效益高。**五是无资金结余率与违规记录。**资金结余率为 0%，不存在资金闲置浪费、低效无效情况。经全面审查，无任何违规使用资金记录，财务管理规范，严格遵循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

（二）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高效保障预算执行。预算资金在我机关内部得到了精准且充分的应用。人员类预算数 530.99 万元，决算支出与之完全匹配，保障了工作人员的薪资、福利及相关培训等支出，充分调动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与主动性，为人大办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坚实的人力支撑。运转类预算 62.47 万元，从办公用品采购到办公设备维护，从水电费缴纳到日常办公差旅，每一项支出都精准对应办公运转需求，

确保机关日常运行有条不紊。特定目标类预算 115.31 万元则专款专用，针对人大代表调研、专项立法研究等特定任务，使得这些重要工作得以顺利开展，有效发挥人大办的职能作用，实现了预算资金效益的最大化。**二是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整改机制。**每季度召开区人大机关党组会，会中及时汇报预算执行进度，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三是做实评价阶段结果应用。**通过对预算执行情况的紧密跟踪与深入分析，我机关在本年度尚未发现明显的预算执行问题。这得益于前期科学合理的预算编制，对各类支出的精准预估，以及执行过程中的严格把控。即便如此，我机关依然保持高度的警惕性，建立了完善的问题发现与反馈机制，定期开展内部审查与反思，积极收集工作人员与服务对象的意见建议，防患于未然，为后续预算管理工作的持续优化奠定基础。**四是在**预算执行的全流程中，我机关广泛收集应用反馈。工作人员从自身工作实际出发，反馈预算资金在保障工作开展过程中的优势与不足，例如在人员培训资金使用方面，反馈培训内容与工作实际需求的契合度。完善了办公流程和管

理制度，强化资金的合理分配和利用，整体提高了工作质效。

（三）绩效自评质量

2024 年东区人大办部门整体预算（人员类、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资金管理更加细化，在报销接待费、差旅费、培训费等时使用现金结算较少，公务卡使用率比较高。特别是，2024 年预算安排区人大办项目资金共 115.31 万元，主要包括：1、预算联网监督经费 1.52 万元；2、十二届人大四次会会议费 26.07 万元；3、人大代表活动费 23.21 万元；4、专项工作经费 3.85 万元；5、区十二届人大代表培训费 25.07 万元；6、代表“家、站”建设及运行费 15.50 万元；7、食堂补助经费 4.24 万元；8、人大代表“家、站”工作经费（上级）11.35 万元；9、人大基层委员联络站 0.5 万元；10、东区办公楼应急搬迁费 4 万元。年度项目资金支出 115.31 万元，以上项目基本完成年初目

标任务，资金执行情况按计划推进，达到年初预期效果，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满意度指标达到了预期目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1.我机关在 2024 年度绩效表现良好，预算管理与执行工作出色。未来将继续保持，优化资金配置，提升工作效能，为全区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力量。

2.2024 年我机关通过高效的内部应用、透明的自评公开、积极的问题整改和重视应用反馈，不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3.自我评价得分：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40 分，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40 分，绩效结果应用 10 分，自评质量 10 分，合计 100 分。

（二）存在问题

1.部门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2.管理措施不够到位。预算编制和执行进度存在差异，由于严格执行“三公”经费管理制度，导致部分项目预算没有执行完，部分项目预算调整幅度较大。

3.内控制度不够优化。随着资金管理改革的进一步推进，我机关内部机构进行了相应的优化，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费用报销规程等制度，但仍需进一步强化财务约束监督体制。

（三）整改措施

一是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建立项目资金支付台账，对每笔资金的支付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和跟踪，明确支付时间节点，责任到人。定期向领导汇报项目资金支付进度，及时解决支付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加强与财政部门及其他相关单位的沟通协调，优化支付流程，减少不必要的审批环节，提高支付效率。二是强化管理措施。在预算编制环节，组织各委室深入分析项目需求，结合往年执行情况和工作实际，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加强预算执行监控，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和通报，对执行进度缓慢的项目及时督促整改。对于“三公”经费等严格管控的费用，提前做好规划和安排，确保在不违反制度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预算资金。对于确需调整预算的项目，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申报和审批，并及时做好

调整后的预算执行跟踪。三是优化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财务约束监督体制，明确各岗位在财务管理中的职责和权限，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工作机制。加强对财务人员的培训，提高其业务水平和责任意识，确保各项财务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定期对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估，及时发现制度中存在的漏洞和缺陷，并进行修订和完善。引入外部审计或专业机构的意见，对内部控制进行全面审查和评价，不断提升内控制度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